

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监事会于2023年4月22日以通讯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,于2023年4月27日在哈尔滨召开会议。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,实际出席监事5名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一平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,作为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监事,对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的审核,并提出如下书面确认意见:本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(二) 表决结果: 同意票5票, 反对票0票, 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4月27日